

重要资料：请务必仔细阅读本公告。如投资者对本公告的内容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专业意见。

## 恒生精选基金系列 - 恒生指数基金 （“本基金”）

### 关于本基金的M类人民币(对冲)份额的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被高估的公告

#### 一、本基金的M类人民币(对冲)份额的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被高估

我们作为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兹通知阁下，由于在计算本基金的M类人民币(对冲)份额（「受影响基金份额」）的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时就一项本基金所投资的外汇期权合约使用了不正确的价格，受影响基金份额于2020年3月23日（「受影响交易日」）的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被高估。

定价错误已经被纠正。受影响基金份额于受影响交易日的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已被更正（详情请参阅段落二、受影响基金份额于「受影响交易日」的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之更正），而对受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已经采取了以下赔偿行动：

- 由于受影响基金份额之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计算被高估，受影响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于受影响交易日认购基金份额数目被少发行了基金份额。本基金已向这些基金份额持有人补偿了与少发行了基金份额等值的款项。

本基金的受托人已就赔偿的计算发出书面同意。于受影响交易日并没有受影响基金份额的转入、赎回或转出，因此受影响基金份额的其他基金份额持有人并未受到影响。

鉴于以上资料，本基金的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并未受到不利影响。有关内部监控程序已经被加强以避免同类事件再度发生。

#### 二、受影响基金份额于「受影响交易日」的每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之更正

基金份额类别	货币	更正前	更正后
M类人民币(对冲)份额	人民币	0.7844	0.7769

#### 三、重要提示

1. 投资者在办理基金交易前，请仔细阅读登载在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的网站（<http://www.ccb.com>）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并确保遵循其规定。
2. 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在内地公开销售，其投资运作、风险特征、法律法规适用等与内地基金产品不同，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上述本基金法律文件及公告（包括当中的风险揭示内容），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 
3. 投资者可拨打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95533或通过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的客户服务电子邮箱ccbkf.zh@ccb.com垂询相关事宜，或访问本基金内地代理人的网站（<http://www.ccb.com>）查询。

#### 四、风险提示

投资涉及风险（包括可能会损失投资本金），基金份额净值可升可跌，过往表现并不可作为日后表现的指引。投资前请参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及《信托契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公告所载详情，包括投资于本基金的主要风险、对于内地投资者的特殊风险以及有关本基金作为香港互认基金的特有风险。

本基金系依据《香港互认基金管理暂行规定》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内地公开销售的香港互认基金。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就本公告所载资料于其发布之日之准确性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公告。

基金管理人：恒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内地代理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2日